

潛龍國小結合品格教育榮譽制度實施辦法

一、榮譽獎狀相關說明：

1. 每生每次以發放一張榮譽獎狀為原則，需自行妥善保管，若不慎遺失，其獎勵章數將不予補蓋。
2. 如已集滿 10 枚印章者，得重新領取一張榮譽獎狀，拿集滿 10 枚印章的榮譽卡，找導師或學務處領取。

二、集章兌換方式：

1. 兌換資格：集滿 10 個章的好學生榮譽獎狀(可單張或累積多張)。
2. 兌換時間：每月 1-5 日(例假日除外)，早上 10:15-10:30，至總務處登記兌換。若有異動詳見校網行事曆。
3. 兌換內容：
 - (1)百元商品卡(金玉堂禮券、7-11、全聯，三者擇一兌換)，兌換後不得更改。
 - (2)想要的禮物若無法由商品卡取得，由學校專案處理。
4. 兌換後之商品卡、禮品及榮譽獎狀，需自行保管，遺失不予補發。

※「好學生榮譽獎狀」樣式如下：

				
<h2>好學生榮譽獎狀</h2>				
學號：_____				
潛龍國小 年 班 姓名：				
<h2>校長 游月鈴</h2>				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

<附件一>好學生榮譽章獎勵項目說明

項目	說明
1 服務熱心獎	平時幫助老師、同學或愛護學校，服務特別熱心者。
2 個人衛生獎	個人衛生習慣特別良好，各項檢查合乎標準者。
3 禮貌秩序獎	平時對師長、同學表現有禮貌，在班上或集合時守秩序者。
4 個人服裝獎	個人的服裝儀容經常整齊清潔者。
5 掃地認真獎	擔任值日生或整潔工作特別認真有成效者。
6 作業認真獎	各科作業認真書寫而且按時交出者。
7 幹部負責獎	擔任班級幹部並配合老師的要求，認真執行工作，有成效者。
8 積極參與各項活動	校內推行的活動，踴躍參與者。

※請導師、科任老師(以具體表現、累計多次為原則)在班上核蓋榮譽章鼓勵表現優良學生。

<附件二>學生具體表現榮譽章核章標準

項次	給獎項目內容	榮譽卡章數					
		核章者	5章	4章	3章	2章	1章
1	校內定期考查或學期成績 (核章於獎狀背面)	教務處 教學組	第一名		第二名	第三名	
2	校內語文競賽	教務處 教學組	優勝				
3	校內英語活動表現優異	教務處 教學組					★
4	校內閱讀認證獲獎	教務處 設備組	小博士 以上等級	小碩士	小學士	小達人	
5	投稿「全國級」入選	教務處 設備組	★				
6	投稿「市級」獲選前三名	教務處 設備組		★			
7	投稿「區級」(國語日報) 榮獲前三名(刊登)	教務處 設備組			★		
8	家長參加校內舉辦的親師座 談會及親職教育講座	輔導室					★
9	上學步行獎勵	學務處 生教組					★
10	經過校內遴選後代表學校參 加對外比賽(未獲名次者)	各處室 承辦人				★	
11	校內各項服務參與，表現良 好者(糾察隊、導護隊、旗 手、司儀、播音員、環保小 志工、自治市團隊、午餐服 務隊、健康中心小志工、圖 書小志工、輔導室小志工) 每學期末給予)	各處室 承辦人	★				
12	校內各處室辦理的競賽、 體育活動等等個人競賽	各處室 承辦人	第一名		第二名	第三名	
13	校內各項(個人或團隊)表演 (例:才藝表演...)	各處室 承辦人					★
14	校內各處室的寒暑假作業優 良獎(有獎狀則核章於背面)	各處室 承辦人					★
15	每月班級評選出潛龍之星	班導師					★
16	學生優良作品刊登在潛龍學 園校刊	班導師					★